**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

鉴于此轮西北旅游疫情已迅速蔓延至全国11个省，且还有扩散的趋势，为切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学校决定进一步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具体通知如下：

1. 严格校门管理。师生员工入校必须严格测温、验码、查证，体温正常、健康码“绿码”的师生员工凭校园卡（工作证或学生证）方可入校，健康码或行程码为“红码”、“黄码”的师生员工（以下简称“红黄码师生员工”）原则上不能入校。如发现红黄码师生员工，门卫应立即报告各校区（园）门诊部→医院管理处→同时报人力资源管理处（教工）及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第一时间反馈红黄码师生员工所在单位。各校区门诊部和红黄码师生员工所在单位应立即督促红黄码师生员工按照属地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进行核酸检测、健康管理，并按社区指引进行隔离。

2. 严管外出管理。教职员工非必要不出省，学生非必要不离开校区所在地市。师生员工非必要不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及“需要重点关注地区”所在地市（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需要重点关注地区”等疫情重点地区名单以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官网的风险提示为准http://wsjkw.gd.gov.cn/xxgzbdfk/）。教职工如因特殊原因必须要出省，学生因特殊原因要离开校区所在地市，以及师生员工必须要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及“需要重点关注地区”所在地市，需要先报所在单位，经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严格把关、审核后，通过OA报学校审批。

 学校审批流程：本单位申请→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意见（同意与否）→人力资源管理处（教职工）/党委学工部（学生）→医院管理处→党委办公室呈主管校园疫情防控的校党委副书记审批，必要时报校党委书记审批。

教职工在广东省内流动及学生在校区所在市内流动，由二级单位在USC上审批。

出省的教职工及出校区所在地市的学生的返校流程：如外出目的地及学校所在地的风险等级无变化或降低，按照审批意见的要求返校，如外出目的地及学校所在地的风险等级升高，返校前需通过OA申请，获批后方可返校。

审批流程：本单位申请→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意见（同意与否）→党委学工部（学生）/人力资源管理处（教职工）→医院管理处→党委办公室呈主管疫情防控的校党委副书记审批，必要时报校党委书记审批。

居家隔离管理、居家健康观察及自我健康监测期间均不得线下上大课、不得参加聚集性活动。自我健康监测的师生员工可以两点一线生活，但要避免聚集性活动。

3. 严格重点人员管理。以下人员应立即报告社区、二级单位及所在校区（园）门诊部（北校园：020-87331933；南校园：https://www.wjx.top/vm/rw77uKh.aspx；东校园：020-39332121；珠海校区：0756-3668120；深圳校区：0755-23260120），配合属地政府要求完成医学观察及健康管理后方可返校。

1. 有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来（返）粤人员实施“集中隔离14天”；
2. 有中风险地区旅居史的来（返）粤人员实施“居家隔离14天”；
3. 有本土阳性个案报告的区（县级市）但尚未划分中高风险区域的，如果当前感染来源不明、或出现社区传播的，该区（县级市）参照中风险地区管理；
4. 有本土阳性个案报告所在地级市（或直辖市的区）旅居史的来（返）粤人员实施 “三天两检”和14天居家健康监测；
5. 有本土阳性个案报告省份旅居史的来（返）粤人员建议持48小时核酸结果，并在抵穗后在机场、火车站或就近做一次核酸检测，并自我健康监测14天；
6. 其他省外来（返）粤人员建议主动做一次核酸检测。

4. 聚集性活动管理。按照“非必要不举办、谁举办谁负责、分级分类管理、动态调整、四强化一提倡”的原则，各二级单位严控不必要的聚集性活动，非必要不举办或暂缓举办有校外人员参与的线下论坛、演出、培训、室内比赛等活动，无法延期的，必须要做好疫情防控方案、应急方案，并经OA报校园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批准，审批通过后方可举办。

防控方案审批流程：本单位申请→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意见（同意与否）→医院管理处→党委保卫部→党委办公室呈分管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校党委副书记审批。

  聚集性活动定义：室内200人以上、室外400人以上，正常上课、学校内部人员开会除外。

5. 严格校外人员入校管理。近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或“需要重点关注地区”及其所在地市（直辖市到区）旅居史的外来人员不得入校，离开上述地区14天后才可申请入校。上述地区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他地区外来人员必须要入校的，需提供入粤后“3天2检”核酸检测阴性结果，且需OA报校园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审批。审批流程：本单位申请→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意见（同意与否）→医院管理处→党委保卫部→党委办公室呈主管疫情防控的校党委副书记审批，必要时报校党委书记审批。

14天内有省外旅居史，但无中高风险地区或“需要重点关注地区” 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旅居史的外来人员入校，需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14天内无省外旅居史的外来人员入校，需提供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并通过USC报所属二级单位。审批流程：本单位申请→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意见（同意与否）→医院管理处、党委保卫部审批。

6. 严格健康申报。各二级单位要认真组织、督促师生员工每日严格按照学校有关规定进行个人健康申报，每日中午12时前在健康申报系统上填报个人最新情况，务必确保健康申报师生员工100%全覆盖。师生员工如有出现发热、咳嗽、乏力、腹泻、嗅觉或味觉减退等症状，要自觉做好自我隔离，尽快就医，并按要求上报。二级单位要按学校要求跟踪本单位师生员工在健康申报中的“红码”、“黄码”、“核酸检测阳性”“发热”等异常情况。

学校将不定期公布教职工及学生健康申报率排名前10位及后10位的单位。

7. 积极推进疫苗接种。适宜接种尚未接种的师生员工要积极在就近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接种新冠疫苗，实现“应接尽接”，建立免疫屏障。师生员工接种疫苗后要认真在健康申报的疫苗接种栏目上申报，鼓励符合接种条件且有接种需要的师生员工接种加强针。

8.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

2021年10月26日